

2014 年南春街道部门决算基本情况说明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街道基本情况

我街道位于市区南部，与太平、城西、西新等街道相邻，面积约 0.75 平方公里，人口 3 万多人，设置有南春路、振德街、春城楼、南濠、城新等五个社区居民委员会。

（二）现街道办事处机关设置组成如下：

一是机关人员。党政、经济发展、社会事务、计划生育等四个办公室截至 2014 年 12 月止在职机关人员 16 人（后勤 2 人），离休 1 人，退休 19 人，共 36 人；民政托管 3 人，机关遗属供养 1 人。二是南春街道社区管理服务中心（即原工业公司）在职 22 人，退休 6 人。

三是南春文化站 2 人，退休 1 人。

四是南春街道其他人社事务所现有人员在职 4 人，退休 3 人。

五是社区居委会工作人员在职 30 人，退休 34 人。

六是原街道集体企业退休干部，现居委会托管 11 人。

七是原街道集体企业退休人员，现社区管理服务中心托管 10 人。

八、物业管理服务中心在职人员 10 人，协管 2 人。

（三）2014 年度的主要工作任务：一是贯彻执行好年初预算，强化财政监督管理，提高依法行政，依法理财的工作水平；二是从严

控制“三公”经费和会议费，确保“三公”经费不超过年初预算，切实降低行政运行成本；三是加强专项资金的规范管理和使用，严格资金拨付程序，确保专款专用。

二、收入决算说明

2014 年收入决算 9790289.60 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收入 6397880.73 元，其他收入 3392408.87 元。

三、支出决算说明

2014 年支出决算 10142087.83 元，其中：财政拨款支出 6397880.73 元。

2014 年财政拨款支出按用途划分，基本支出 5684390.73 元，占 88.85%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 1541603.64 元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750538.09 元，商品和服务支出 312249 元；专项支出决算 713490 元，占 11.15%，主要支出项目有其他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支出 334682 元，用于社会福利彩票公益金支出 363290 元，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5572 元。

潮州市湘桥区南春街道办事处

2015 年 10 月 16 日